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科員 蘇雅婷

電話：3322101#7472

電子信箱：10049746@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立會稽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8月5日

發文字號：桃教終字第115007282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76735100E_1150072824_ATTACH1.pdf、
376735100E_1150072824_ATTACH2.pdf)

主旨：檢送桃園市115學年度學生音樂比賽及師生本土語及新住民語歌謠比賽實施要點各1份，請公告周知，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市115學年度學生音樂比賽暨師生本土語及新住民語歌謠比賽第一次籌備會議紀錄辦理。
- 二、為提供本市學生音樂才藝展能舞台，促進音樂教育精進發展，並培養教師與學生學習本土語及新住民語歌謠及母語的興趣，推展本土語及新住民語歌謠及落實母語音樂教育，旨揭競賽重要事項摘錄如下：

(一)比賽項目：

- 1、於本市115學年度學生音樂比賽中新增「上低音號獨奏」項目。
- 2、音樂比賽除全國賽項目外，依循往例增列非全國賽項目包含弦樂、鋼琴、胡琴及聲樂等14類，計107個類組(詳細規定詳見附件)，增列項目與本市參加115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代表權無涉。

學務處

115/08/06 09:11



1150005647

有附件



- 3、師生本土語及新住民語歌謠：臺灣台語系類及馬祖語、臺灣客語系類、臺灣原住民族語言語系類、東南亞語系類(含越南、印尼、泰國、緬甸、馬來西亞、新加坡、菲律賓與柬埔寨之非以英語演唱歌曲)。

(二)比賽日期：

- 1、個人賽、小型團體賽(直笛合奏、口琴合奏、口琴四重奏、銅管五重奏、木管五重奏、鋼琴三重奏、鋼琴五重奏、弦樂四重奏、弦樂合奏及合唱等)：115年10月13日(星期二)至11月20日(星期五)。
- 2、大型團體賽(打擊樂合奏、管樂合奏、管弦樂合奏、兒童樂隊、國樂合奏、行進管樂及絲竹室內樂)：115年12月1日(星期二)至12月11日(星期五)。
- 3、師生本土語及新住民語歌謠比賽：115年11月16日(星期一)。

(三)比賽地點：

- 1、個人賽、小型團體賽(直笛合奏、口琴合奏、口琴四重奏、銅管五重奏、木管五重奏、鋼琴三重奏、鋼琴五重奏、弦樂四重奏、弦樂合奏及合唱等)：桃園市客家文化館演藝廳；另樂曲創作或歌曲創作比賽假桃園市立平鎮國民中學辦理。
- 2、大型團體賽(打擊樂合奏、管樂合奏、管弦樂合奏、兒童樂隊、國樂合奏及絲竹室內樂)：桃園市私立六和高中。
- 3、大型團體賽(行進管樂)：桃園市仁和國民中學。
- 4、師生本土語及新住民語歌謠比賽：桃園市客家文化館

演藝廳。

(四)報名日期：115年9月1日(星期二)起至115年9月8日(星期二)止。(郵戳為憑，逾期概不受理)。

(五)報名方式：一律以網路報名(<http://163.30.153.4/Index/index.asp>)後將正式報名表列印核章，正本郵寄限時掛號(音樂比賽請寄至平鎮國中；師生本土語及新住民語歌謠比賽請寄至新勢國小)始完成報名作業(信封上請註明音樂比賽或師生本土語及新住民語歌謠比賽報名字樣)，每張報名表僅提供單項參賽項目報名。

(六)出場序及指定曲抽籤：115年9月29日(星期二)下午2時於桃園市立平鎮國民中學辦理。

(七)團體賽領隊會議：

1、客文館部分：115年11月11日(星期三)下午2時於客家文化館視聽簡報室舉行。

2、六和高中部分：115年11月30日(星期一)下午2時於六和高中活動中心舉行。

三、本案如有相關問題，請逕洽平鎮國中(03-457-2150分機610、613)或至桃園市學生音樂比賽暨師生本土語及新住民語歌謠比賽資訊網(<http://163.30.153.4/Index/index.asp>)查詢。

四、本案事涉學生重要權益，旨揭實施要點請貴校務必確實轉知所學生及家長，並公告於學校網站之最新消息。

五、旨揭比賽實施要點可至本局最新消息下載(<https://www.tyc.edu.tw/News.aspx?n=5143&sms=10535>)。

正本：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含大專院校、高中職、公私立國中小)

副本：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組)長、主任決行

裝

訂

線

